

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管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工作报告

弋阳县财政局：

依据你局下发的《关于开展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弋财监〔2021〕116 号）文件精神，我局组织开展了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自评工作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述和基本情况

（一）本单位成立于 2015 年 9 月份，是由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和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合并成立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标准规范；依法开展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的有关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市场监督管理发展规划；负责辖区内市场监督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工作以及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本单位独立核发算预算单位 1 个，2020 年编制人数 101 人，其中行政编制 66 人，事业编制 41 人；年末在职人数 110 人，其中行政人员 64 人，事业人员 33 人，其他 9 人；退休人员 55 人；遗属 4 人。

（三）本单位属县政府工作部门，有 16 个内设股室、3 个直属事业单位、6 个派出报账制分局。

（四）中期工作计划：1 是继续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2 是强化行政执法监管，规范各领域生产经营秩序，保障人民财产和行业生产安全。3、在力开展质量执法打假，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二、评价工作开展

(一) 采取部门自行组织评价的方式，综合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成本效益分析法、最低成本法等评价方法；主要围绕部门履职所需的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履职效果等进行评价。

(二) 预算编制完整、准确，严格按预算执行；三公经费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项目支出管理规范、达到预期目标，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5 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一)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6095.79 万元元，其中上年结转和结余 0 元，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16095.79 元，占 100 %。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464.98 万元，调整预算数 99.01 万元；决算数为 156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6.76%。结余 44.26 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327.76 万元，调整预算数 1388.27.35 万元，决算数为 188.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4.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6.16 万元，调整预算数 142.76 元，决算数为 142.76 元，完成预算的 134.47%；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1.06 万元，调整预算数 32.96 元，决算数为 32.96 元，完成预算的 106.12%。

按经济分类科目分：预算数工资福利支出 941.2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10.2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27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10 万元。决算数工资福利支出 1004.58 万元，商品

和服务支出 527.8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2.79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8.73 万元。

(二) 本部门制定了《弋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弋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合同管理制度》、《弋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管理制度》用于规范日常管理、项目资金、财务、资产及档案管理，便于管控风险。

(三) 部门预算完成率 106.7%，公用经费控制率 107.36%，三公经费支出控制率 73.22%，预算调整率 2.14%，结转结余率 0；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70.56%，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90.65%。

四、存在的问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5 分，达优秀等次。主要存在公用经费实际支出超预算数及政府采购实际采购数低于采购**预算数**

五、整改措施或建议

进一步加强公用经费支出管理，严格按预算控制公用经费支出；做好政府采购预算编制，规范政府采购，严格按照采购预算采购。

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弋阳县财政局：

依据你局下发的《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弋财监〔2022〕103 号）文件精神，我局组织开展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自评工作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为完善责任体系，落实监管职责，保障民生安全，全面推进市场安全监管各项工作。

2. 立项目的。为加强市场监管，开展对违反市场经济秩序、假冒伪劣产品、商业贿赂及传销违法行为整顿和打击，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净化市场环境，促进县域经济的发展，保护公民、法人合法权益，保障人民群众饮食安全，促进食品产业健康发展。保持弋阳县私营企业协会人员稳定、服务县私营企业。

3. 项目内容及完成时间。2021 年包含以下项目：治理商业贿赂、打击传销、补助私营企业协会、餐饮亮化管理及快检能力建设经费、基层规范化建设、药品安全监管经费、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食品安全监管及抽验经费等。

4. 资金使用情况。上述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477.90 万元，实际支出 438.18 万元。

5.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通过对违反市场经济秩序、商业贿赂

及传销违法行为处置、整顿和打击，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净化市场环境，促进县域经济的发展，保护公民、法人合法权益。通过加强食品安全监管，抽验发现假冒伪劣产品，及时开展核查处置执法，有效防止危害隐患出现或扩大，保障人民群众饮食安全，促进食品产业健康发展。保持弋阳县私营企业协会人员稳定、服务县私营企业。

2.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目标全部完成，资金完成进度 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为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绩效评价原则：**履行部门主体责任和确保评价客观真实；**绩效评价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等**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本部门接到文件通知后按文件要求进行工作部署，明确本部门绩效评价范围及对象，制定合理的工作方案，组织实施本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组织所有参与项目的机关各股室及基层分局开展项目核查、核实工作；在核查、核实的基础上开展本部绩效评价。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投入指标

项目立项规范，全部有预算及追加预算文件规范，全部得 5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全部 100%执行到位，全部得 5 分。

（二）项目过程指标

1. 本部门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制定了《弋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弋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合同管理制度》、《弋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管理制度》用于规范日常管理、项目资金、财务、资产及档案管理，便于管控风险。全部得10分。

（三）项目产出指标

1. 产出数量指标得分情况。补助私营企业协会15分；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15分；食品安全监管及抽验经费19分。

2. 产出质量指标得分情况。补助私营企业协会15分；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15分；食品安全监管及抽验经费15分。

3. 产出时效指标得分情况。补助私营企业协会15分；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15分；食品安全监管及抽验经费12分。

4. 产出成本指标得分情况。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5分；食品安全监管及抽验经费3分。

（四）项目效果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得分情况。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10分；食品安全监管及抽验经费10分。

2. 社会效益指标得分情况。补助私营企业协会25分；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10分；食品安全监管及抽验经费5分。

3. 可持续影响指标得分情况。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5分；食品安全监管及抽验经费10分。

（五）项目效果指标

补助私营企业协会服务对象满意度100%，得5分；整顿和规

范市场经济秩序服务对象满意度 85%，得 4 分；食品安全监管及抽验经费公众对食品药品监管满意度 85%，得 4 分。

四、综合评价结论。补助私营企业协会 95 分，评价等级优级；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 99 分，评价等级优级；食品安全监管及抽验经费 98 分，评价等级优级。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通过绩效评价自评工作，以后年度项目预算中设置项目合理合规，合理分配项目资金。

六、项目实施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以后将加强市场主体为监管，保护公民、法人合法权益，保障人民群众饮食安全，促进食品产业健康发展，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管局部门评价报告

弋阳县财政局：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支出责任，担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局根据你局下发的《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弋财监〔2022〕103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局的具体情况，认真组织开展了 2021 年度市管局部门预标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我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市管局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 2、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工作。3、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4、依委托开展反垄断统一执法调查工作。5、负责宏观质量管理。6、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7、负责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8、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9、负责组织开展有关商品和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10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项目绩效目标

围绕全县经济发展大局，完善责任体系，落实监管职责，保障民生安全，全面推进市场安全监管各项工作。

二、部门支出概况

（一）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871.15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和结余 42.26 万元，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1828.89 万元，占 97.74%。上年结转 42.26 万元，占 2.26%。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723.22 万元，调整预算数 147.93 万元；决算数为 1871.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58%。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

（1）绩效评价目的

此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严格落实《县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市管工作的发展。

（2）绩效评价的主要过程

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在自评过程中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5 分，达优秀等次。项目绩效自评都在 90 分以上。达优秀等次。

五、存在问题

在公用经费实际支出超出预算数及政府采购实际采购数低于采购预算数。

六、整改措施或建议

进一步加强公用经费支出管理，严格按预算控制公用经费支出；做好政府采购预算编制，规范政府采购，严格按照采购预算采购。